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5

单位名称： 涑水县司法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涑水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涑水县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司法行政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

2、制定全县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和法治宣传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县级各行业、县属各部门及乡镇（街道）的法治宣传工作。

3、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监督全县律师机构、公证机构活动；指导监督企事业法律顾问工作。

4、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5、指导、监督、管理乡镇（街道）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帮教安置工作。

6、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7、管理、监督、指导全县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8、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对外宣传和交流工作。

9、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

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涑水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部门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10.5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5.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805.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05.05	总计	62	805.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5.05	805.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50	710.50					
20406	司法	710.50	710.50					
2040601	行政运行	525.55	525.5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4.94	54.94					
2040605	普法宣传	13.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	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6	14.06					
2040612	法治建设	73.00	7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95	2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	5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1	5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8	21.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3	3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4	1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4	18.14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12	13.12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02	5.02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0.49	2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0.49	2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5.05	620.10	184.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50	525.55	184.95			
20406	司法	710.50	525.55	184.95			
2040601	行政运行	525.55	525.5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4.94		54.94			
2040605	普法宣传	13.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		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6		14.06			
2040612	法治建设			7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95		2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	5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1	5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8	21.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3	3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4	1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4	18.14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12	13.12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02	5.02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0.49	2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0.49	20.49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0.49	2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10.50	710.5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91	5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14	18.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9	20.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5.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805.05	805.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05.05	总计	64	805.05	80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涇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5.05	620.10	184.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5	525.55	184.95
20406	司法	710.5	525.55	184.95
2040601	行政运行	525.55	525.5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4.94		54.94
2040605	普法宣传	13.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		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6		14.06
2040612	法治建设	73.00		7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95		2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	5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1	5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8	21.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34.63	3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4	1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4	18.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2	13.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2	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9	2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9	20.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9	2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4.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0.34	30201	办公费	13.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46	30202	印刷费	2.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4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3.81	30206	电费	0.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9	30207	邮电费	2.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30211	差旅费	4.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1.0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7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人员经费合计		496.80	公用经费合计					123.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涑水县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05.0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 697.87 相比，收支各增加 107.18 万元，增长 15.4%，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放 2022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列入下年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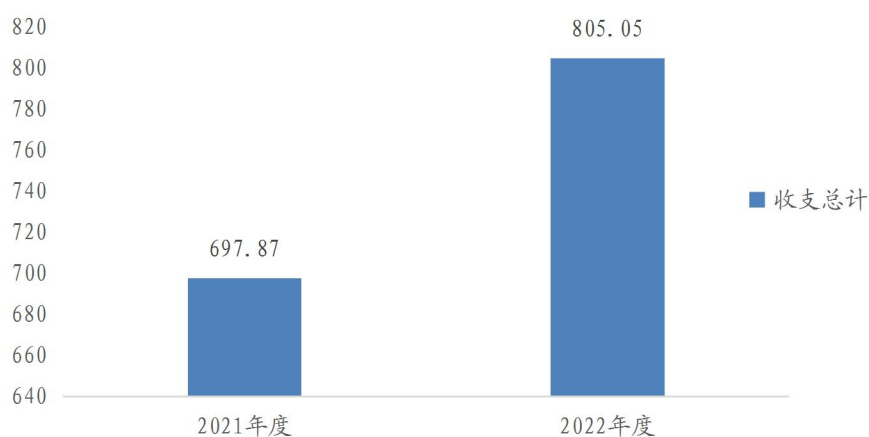


图1：2021年度-2022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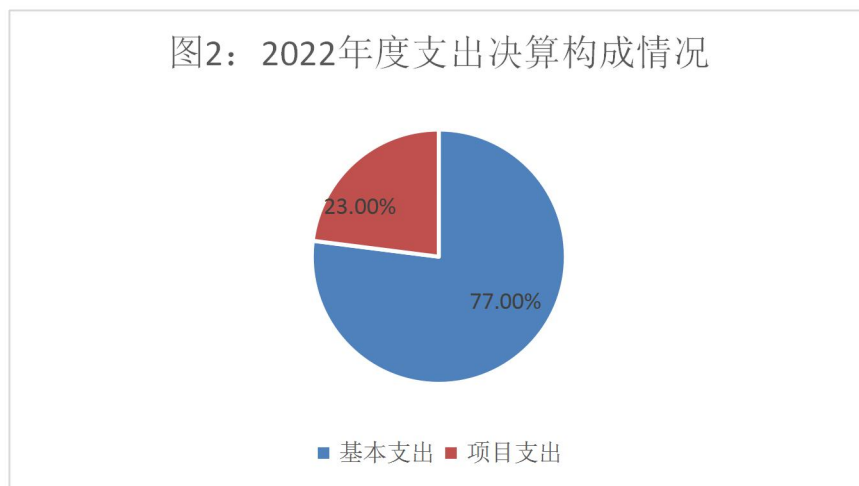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805.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05.05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05.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0.1 万元，占 77.0%；项目支出 184.95 万元，占 23.0%。如图所示：

图2：2022年度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05.0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07.18 万元，增长 15.4%，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放 2021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列入下年预算；本年支出 805.05 万元，增加 107.18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新增公务员工资增加以及社保缴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05.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18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上级拨放 2021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列入下年预算；本年支出 805.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18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新增公务员工资增加以及社保缴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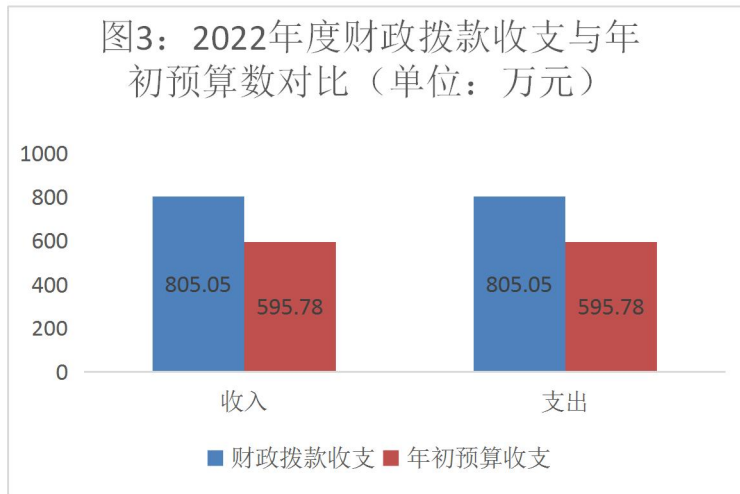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0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09.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本年支出 80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09.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员工资增加以及社保缴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3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09.27 万元，主要是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3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09.27 万元，主要是新增公务员工资增加以及社保缴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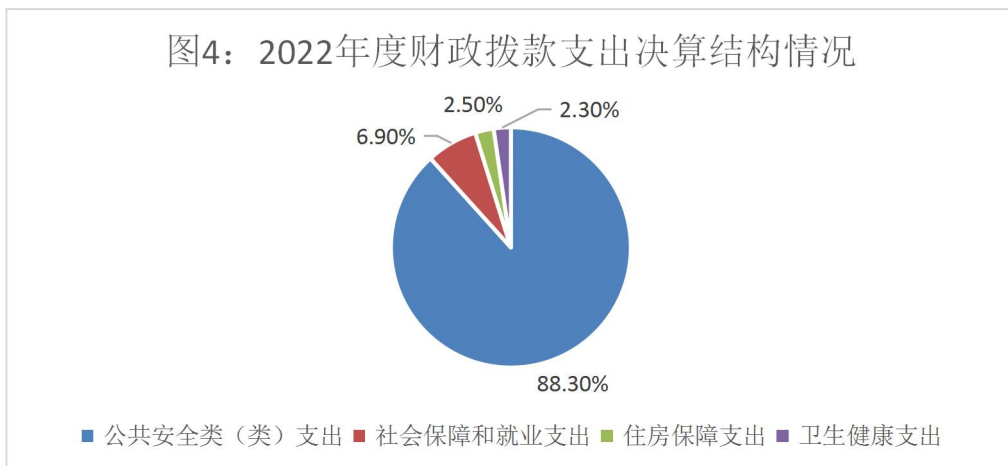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05.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710.5万元，占88.3%，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基层司法业务、普法宣传、律师公证管理、法律援助、社区矫正、法制建设、其他司法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91万元，占6.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49万元，占2.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18.14万元，占2.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6.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74.07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250.34 万元、津贴补贴 78.46 万元、奖金 37.48 万元、绩效工资 15.4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39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8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3 万元，其中生活补助 1.4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3.3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3 万元，其中办公费 13.21 万元、印刷费 2.49 万元、电费 0.01 万元、邮电费 2.35 万元、差旅费 4.4 万元、维修（护）费 0.32 万元、劳务费 61.02 万元、工会经费 3.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1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较上年减少 25.6 万元，降低 68.1%，主要是我部门 2022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 2022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需求；较上年减少 25.88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 2021 年购置两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较上年增加 0.28 万元，增长 2.4%，主要是油价上升。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3.25 万元，增长 12.0%。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184.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自评结果看，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绩效指标评优率 100%，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准确，基本能够与实际工作相匹配，但是个别绩效指标的科学性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社区矫正项目自评综述：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社区矫正绩效目标，2022 年度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社区矫正工作：2022 年新入矫人员 110 人，按期解矫 125 人，目前在册 157 人，实现了社区矫正人员无漏管、脱管和重新犯罪的目标。通过绩效评价也发现，2022 年度社区矫正经费绩效目标的全面性有待提高。在以后的工作中，我部门将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坚持目标导向，加强绩效考核，注重考评结果的应用，不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2）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总体上看，社区矫正资金使用效益较高，项目的产出和效益达到了预期目标，通过项目

实施，扎实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取得实效，进一步提升了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有效提升了社区矫正工作影响力，为全县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做出应有贡献。

一、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9万元	执行数	9万元			
三、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完成情况			完成率(%)	
	深化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最大限度降低重新违法犯罪和社会不稳定因素发生率。		已深化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最大限度降低了重新违法犯罪和社会不稳定因素发生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描述		
	社区矫正人数	10	≥	157	人	完成	10
	社区矫正入矫率	10	≥	95	百分比	完成	10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20	=	100	百分比	完成	2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5	≥	95	百分比	完成	15
	安置帮教率	15	≥	99	百分比	完成	15
	维护社会稳定	15	≥	1	次	完成	15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10	≤	99	百分比	完成	10
合计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